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6-19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收到表决票9票，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新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2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6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6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6-019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3日，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股东大会授权后，在有效期内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7、上市地点：在限售期满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8、决议有效期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9、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金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12）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本次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期限届满内启动小额快速融资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方案，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6〕031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0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会议参加人，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977号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毅先生召集、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三）审议《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建琴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

4、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6〕032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拟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董事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董事参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方式在公司领取报酬，固定津贴为人民币30万元/年（税前），按月度发放。

2、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方式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5万元/年（税前），按月度发放。

自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日起，独立董事津贴另行调整，常住香港的独立董事津贴为港币35万元/年（税前）。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2、基本薪酬由公司结合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权重、所需专业能力、履职情况等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

3、绩效薪酬以公司设定的年度经营目标为基础，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等指标相挂钩，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4、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关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激励方式，经公司有权机构审批通过后实施。

五、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法律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款项。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4、本方案经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批通过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将按照本方案执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6〕033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1日

7、出席对象：

（1）于2026年05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金沙智选假日酒店二楼会议室（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228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会在审议议案1-2时，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5日，上午8:30—11:30和下午13:00—16:0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977号），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3、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法人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该股东公章）；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15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务必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4、联系方式

联系人：夏海晶

联系电话：021-52708824

邮编：200333

传真：021-52708824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977号

电子邮箱：dsh@huaming.com

5、本次股东会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70”，投票简称为“华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8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6〕034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30,271,786.47	509,529,371.82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026,548.07	171,340,971.69	-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098,725.96	158,129,563.94	-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367,764.55	61,455,983.55	50.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25	0.1912	-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25	0.1912	-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5.26%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13,571,873.28	5,208,442,684.19	-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121,419,342.02	3,142,189,795.97	-0.66%

（二）本报告期经营情况说明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亿，同比增长4.07%，其中电力设备业务受新能源项目发货减少、部分客户调整交付节奏影响，实现营业收入4.42亿，同比下降1.28%；数控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74亿，同比增长53.3%。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亿元，同比减少4.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3亿元，同比减少9.51%，主要是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较大，同时受到汇兑收益减少和海外投入增加等因素影响。

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8亿元，同比增长3.6%，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8亿元，同比减少0.34%。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4,37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82,352.99	主要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20.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461.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35,874.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88.27	
合计	19,927,822.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7.72	-247.72	-100.00%	主要是本期收回上期末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82,305.42	53,691.83	28,613.59	53.29%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未到结算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1,724.63	57,748.46	-26,023.83	-45.06%	主要是本期票据到期托收及贴现所致
在建工程	6,861.15	13,214.87	-6,353.72	-48.08%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772.79	35,476.15	-22,703.36	-64.00%	主要是本期提前偿还光伏电站融资租赁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95.21	419.62	6,675.59	1590.87%	主要是本期新增留抵增值税所致
短期借款	38,003.43	22,003.43	16,000.00	72.72%	主要是本期新增短期融资所致
应付票据	12,258.10	17,986.86	-5,728.76	-31.85%	主要是本期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368.33	6,587.77	-3,219.44	-48.87%	主要是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的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2,380.44	14,404.45	17,975.99	124.79%	主要是本期新增应付股利所致
租赁负债	9,093.36	33,642.50	-24,549.14	-72.97%	主要是本期提前偿还光伏电站融资租赁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	16,101.69	-16,101.69	-100.00%	主要是本期提前偿还光伏电站融资租赁款所致

2、利润表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财务费用	454.72	-861.20	1,315.92	-152.80%	主要是上期子公司外币升值产生汇兑收益较多和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86.39	-54.54	31.85	58.40%	主要是本期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874.70	5.01	869.69	17359.08%	主要是本期收回长账龄应收款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25.25	-90.36	34.89	38.61%	主要是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2,386.21	1,750.81	635.40	36.29%	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5.52	234.73	-169.21	-72.09%	主要是上期对外捐赠所致

3、现金流量表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额	变动比率	变动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3.91	411.66	222.25	53.99%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14.17	18,633.50	5,780.67	31.02%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91	-	259.91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收回理财款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45	6,510.03	-6,460.58	-99.24%	主要是上期收到处置金开启昱股权份额的款项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22.71	-	15,822.71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新增收到的短期融资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47.56	-547.56	-100.00%	主要是上期收到少数股东的款项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000.00	-6,000.00	-100.00%	主要是上期偿还短期融资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61	5,251.26	-4,958.65	-94.43%	主要是上期支付普通股股利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86.88	1,203.95	46,282.93	3844.26%	主要是本期提前偿还光伏电站融资租赁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1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5%	253,144,534	0.00	不适用	0
上海华明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8%	136,986,301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72%	131,946,877	0.00	不适用	0
郭伯春	境内自然人	2.67%	23,914,482	0.00	不适用	0
刘毅	境内自然人	2.65%	23,767,327	0.00	不适用	0
李胜军	境内自然人	2.18%	19,538,163	0.00	不适用	0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	其他	1.51%	13,574,600	0.0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电网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13,195,418	0.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新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5,468,466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3,833,902	0.0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253,144,534	人民币普通股	253,144,534
上海华明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36,986,301	人民币普通股	136,986,30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1,946,877	人民币普通股	131,946,877
郭伯春	23,914,482	人民币普通股	23,914,482
刘毅	23,767,327	人民币普通股	23,767,327
李胜军	19,538,163	人民币普通股	19,538,163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	13,5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74,6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电网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195,418	人民币普通股	13,195,4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新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68,466	人民币普通股	5,468,4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33,902	人民币普通股	3,833,9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华明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加快海外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国际化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6年3月2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2026年3月6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上市申请。

2、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公司拟实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5月16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首次授予部分已于2025年8月8日完成非交易过户，首次授予股份数为1,357.46万股公司股票，预留部分股份尚未完成授予及授予登记。公司报告期内因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期确认激励成本1748.86万元。

3、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年03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本次董事会审议时，公司总股本896,225,431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246,259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0元（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188,155,636.6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完成利润分配事宜。

4、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